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概况

1. 部门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依据三文【2009】132号，设立更名于2009年，为市政府工作部门，规格相当于正处级。编制21名，内设4个科室，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医药流通行业的方针、政策、法规，促进全市医药商业的发展；
2. 指导协调所属企业生产经营；
3. 负责所属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安全生产、信访稳定、专业岗位培训等工作；
4. 负责特殊药品（精、麻、毒、放）专供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市药品储备工作，提出全市药品储备品种、数量及轮换意见，对承储企业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灾情、疫情、突发事件的药械紧急调度；
6.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部门决算包括总公司机关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点击下载）](%E5%B8%82%E5%8C%BB%E8%8D%AF%E6%80%BB%E5%85%AC%E5%8F%B8%E5%86%B3%E7%AE%97%E5%85%AC%E5%BC%80%E6%B1%87%E6%80%BB.xls)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20.51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3.96万元，减少4.1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变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合计320.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9.31万元，占99.63%。其他收入1.20万元，占0.3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支出合计32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51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20.51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96万元，减少4.1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9.3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67万元，增加4.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变动。

（二）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9.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3.24万元，占19.8%；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11.8万元，占3.69%；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4.56万元，占1.43%；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241.67万元，占75.68%；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11.34万元，占3.5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三）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6.86万元，支出决算为31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上年结转资金在本年支出。

其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6.86万元，支出决算为31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上年结转资金在本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2.62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增加25.98万元，增长7.8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上年结转资金在本年支出。其中：人员经费303.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9.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44.5%。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77万元，完成预算的55.43%，占9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35万元，完成预算的0.43%，占2%。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7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77万元。主要用于汽车加油、车辆维修等。2018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度减少0.18万元，下降9.23%,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035万元。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3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度减少0.3565万元，减少97.23%,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暂没有开展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25万元，较2017年度减少4.4万元，减少13.8%。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各项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年期末，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